

887

7.830.42
1/96

建设银行会计

岳 龙 主编

田志良 于 涛 郑家宁 副主编



A1036528

哈尔滨出版社

前 言

新世纪的第一年,随着我国企业会计制度的深刻变革和全行集中型会计体制的确立,建设银行又推出了全行统一的本外币一体化的会计核算制度。为适应全行会计改革的新形势,满足相关培训教学和行内相关岗位系统学习全新会计知识的急需,我们组织了部分教师和行内会计人员共同编写了此书。

本书具有以下特点:其一,内容系统完整。全书行文涵盖了各级各类行、各业务岗位的业务核算和会计综合管理的内容。其二,依据全新的制度编写。在编写过程中既依据了建设银行最新推出的会计核算制度、相关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办法等,又吸收了我国企业会计制度变革的最新理论成果和规定。其三,广泛的读者对象。本书既适用于行内会计、计财、出纳、清算、核算、稽核、审计等部门从业人员使用,也适用于个人、公司、中间、房贷四大业务部门及其他岗位人员使用,是全行从业人员必备的基本业务用书。其四,采用教材体例,便于阅读使用。本书注重理论联系实际,每章配有思考题和练习题并附有参考答案,便于读者自学、培训及备考使用和参考。

本书共分4篇18章:第一篇,基础理论和方法,分总论、核算方法两章;第二篇,经营业务的核算,分存款、贷款、电子汇划、机构往来、支付结算、银行卡、现金出纳、债券、外汇、代理衍生工具的业务核算十章;第三篇,内部财务的核算,分权益和财产物资、损益两章;第四篇,会计综合与管理,分综合业务处理、会计报告与分析、会计内部管理三章。其中,第一至十五章及附录由岳龙编写;第十六章由田志良编写;第十七章由郑家宁编写;第十八章由于涛编写。全书由岳龙进行了修改总纂后定稿。

由于建设银行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自身的财会制度变革正在日益深化,加之我们编写人员的水平有限,编写时间仓促,书中的不足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不吝赐教,批评指正。

编 者

2001年12月

目 录

第一篇 基础理论和方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建设银行会计的意义和特点	(1)
第二节 建设银行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3)
第三节 建设银行会计要素	(6)
第四节 建设银行会计的任务及其组织	(11)
第二章 基本核算方法	(15)
第一节 会计科目和账户	(15)
第二节 记账方法	(19)
第三节 会计凭证	(22)
第四节 会计账簿	(28)
第五节 会计核算程序	(35)

第二篇 经营业务的核算

第三章 存款业务的核算	(39)
第一节 存款业务概述	(39)
第二节 单位存款的核算	(46)
第三节 个人储蓄存款的核算	(58)
第四节 财政性存款的核算	(67)
第五节 存款睡眠户的核算	(67)
第六节 存款账户的查询、冻结和扣划的处理	(69)
第七节 存款利息的计算与核算	(71)
第四章 贷款业务的核算	(81)
第一节 贷款业务概述	(81)
第二节 单位贷款业务的核算	(85)
第三节 个人贷款业务的核算	(87)
第四节 转贷款的核算	(91)
第五节 不良贷款的核算	(100)

第六节	核销贷款及利息的核算	(101)
第七节	担保物的核算	(106)
第八节	抵债资产的核算	(107)
第九节	贷款账户移转和变动的处理	(109)
第五章	电子汇划及资金清算业务的核算	(113)
第一节	电子汇划及资金清算业务概述	(113)
第二节	集中汇划方式的核算	(116)
第三节	分散汇划方式的核算	(121)
第四节	个人电子汇款业务的核算	(123)
第五节	外汇资金清算业务的核算	(124)
第六节	其他业务的处理手续	(130)
第六章	金融机构往来的核算	(137)
第一节	人民银行往来的核算	(137)
第二节	同业往来的核算	(147)
第三节	系统内往来的核算	(151)
第四节	往来账务的核对	(158)
第五节	外汇资金往来业务的核算	(158)
第七章	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	(166)
第一节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166)
第二节	银行汇票的核算	(172)
第三节	商业汇票的核算	(188)
第四节	银行本票的核算	(201)
第五节	支票的核算	(206)
第六节	汇兑结算的核算	(209)
第七节	托收承付结算的核算	(213)
第八节	委托收款结算的核算	(223)
第九节	国际结算业务的核算	(227)
第十节	银行内部结算事项的处理	(242)
第八章	银行卡业务的核算	(250)
第一节	银行卡业务概述	(250)
第二节	银行卡主要业务事项的核算	(254)
第三节	银行卡内部管理事项的核算	(271)
第四节	代理外币银行卡的核算	(279)
第九章	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285)
第一节	现金出纳业务的概述	(285)
第二节	日常客户现金收付的核算	(286)
第三节	现金领交的核算	(287)
第四节	现金结账及错账的处理	(293)
第五节	外币现金运送和存取业务的核算	(295)

第六节 经费现金的核算·····	(299)
第七节 金库管理·····	(300)
第十章 债券业务的核算·····	(307)
第一节 债券业务概述·····	(307)
第二节 代理债券业务的核算·····	(307)
第三节 国库券买卖的核算·····	(317)
第四节 自营债券业务的核算·····	(318)
第五节 外汇债券业务的核算·····	(324)
第十一章 外汇买卖业务的核算·····	(330)
第一节 外汇买卖业务概述·····	(330)
第二节 结售汇业务的核算·····	(332)
第三节 代客外汇买卖业务的核算·····	(340)
第四节 自营性外汇买卖和经营性外汇买卖业务的核算·····	(347)
第五节 外汇买卖损益的核算·····	(349)
第十二章 代理业务的核算·····	(353)
第一节 代理业务概述·····	(353)
第二节 代理财政资金拨付业务的核算·····	(354)
第三节 委托贷款业务的核算·····	(358)
第四节 证券业务系统代理证券业务的核算·····	(362)
第五节 保证业务的核算·····	(370)
第六节 保管箱业务的核算·····	(375)
第七节 代理旅行支票业务的核算·····	(378)
第十三章 衍生金融工具业务的核算·····	(381)
第一节 衍生金融工具概述·····	(381)
第二节 期权类衍生金融工具业务的核算·····	(383)
第三节 远期类衍生金融工具业务的核算·····	(387)

第三篇 内部财务的核算

第十四章 所有者权益和财产物资的核算·····	(397)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397)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405)
第三节 在建工程的核算·····	(412)
第四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414)
第五节 其他内部资产的核算·····	(416)
第十五章 损益的核算·····	(423)
第一节 营业收入的核算·····	(423)
第二节 营业支出的核算·····	(426)

第三节	投资收益的核算	(433)
第四节	营业外收支的核算	(437)
第五节	税金的核算	(439)
第六节	利润的核算	(441)

第四篇 会计综合与管理

第十六章	综合业务处理	(447)
第一节	营业机构变更的核算	(447)
第二节	对账业务处理	(449)
第三节	核算中心业务处理	(451)
第四节	稽核中心业务处理	(454)
第五节	会计决算	(460)
第十七章	会计报告与会计分析	(464)
第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概述	(464)
第二节	统一会计报表的编制	(465)
第三节	会计管理报表的基本格式	(472)
第四节	会计分析	(477)
第十八章	会计内部管理	(484)
第一节	会计岗位管理	(484)
第二节	会计印、压、押、证的管理	(485)
第三节	会计电算化管理	(488)
第四节	会计档案管理	(489)
第五节	会计检查	(491)
第六节	会计工作考核	(494)
附录	建设银行会计科目表	(498)

第一篇 基础理论和方法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建设银行会计的意义和特点

一、建设银行会计的意义

建设银行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运用专门的会计方法，对建设银行的业务经营活动，进行全面、连续、系统的核算和监督，并进行分行预测，参与经营决策的一种经济管理活动。

建设银行，是一家独立经营与核算的全国性金融企业，是以经营信贷业务为主的国有商业银行。建设银行会计，是为建设银行的业务经营活动服务的，同时也是建设银行经营管理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设银行的业务职能、经营机制和管理方法决定了建设银行会计的内容、方法和体系。建设银行经营管理体制的变革，新业务的不断开拓以及商业银行经营机制的逐步完善，也使其会计业务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现时期的建设银行会计，无论是在其核算和监督的具体内容上，还是在其方法和程序上，都已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金融企业会计的科学体系。

二、建设银行会计的作用

（一）建设银行会计是具体办理建设银行业务和实现其职能的手段，也是建设银行整个经营活动的基础工作。

建设银行无论是具体从事各种存贷款业务，还是具体办理各项债券融资、信托委托、代办、代理业务；无论是办理各种现金出纳和各种货币资金的往来结算业务，还是办理各项资金调拨、领取、缴存，以及进行各种银行机构间的往来划款业务，或是办理银行内部财务收支，都需要借助于会计这种管理工具和手段，来实现各项资金的收发、存取、支付和转账等完整的运动过程，并对此进行完整而系统的记录反映和核算监督。如果没有会计的记录和核算，建设银行就无法办理任何货币资金收付业务，也就无法反映和监督国家有关的经济活动。

（二）建设银行会计是反映整个建设银行的经营活动及社会经济活动的“神经中枢”。

建设银行会计一个重要的功能，就在于它能反映建设银行经营和社会经济情况，以科学而完整的会计体系，通过具体的记账、算账、对账、报账和用账等核算活动，来为行内决策部门和社会不同的经济主体以及相关的管理部门，提供完整、

及时、准确的经济信息和资料，这便于对于提高本行的经营决策水平和提高宏观经济决策水平提供可靠的信息。

(三) 建设银行会计是对建设银行的业务经营活动及社会经济活动进行有效监督和控制的重要工具。

建设银行会计，既然做为建设银行各项业务经营活动的手段，并能够反映宏观经济活动，那么它就必然要对建设银行的经营和社会经济活动具有一定的反作用。为此，建设银行会计在进行日常核算工作，办理各项经济业务过程中，可能通过对会计凭证的审查、核对以及账务登记等，实施具体的财政、信贷监督和财务监督，制止不合理使用资金行为，并通过会计手段，调节货币流通，大力增存、合理放贷，正确及时办理结算，对建设银行及企业单位经济活动进行监督和控制，并充分发挥银行在宏观经济调控中的应有作用。

(四) 建设银行会计对于促进银行经营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也具有重要作用。

建设银行会计，做为建设银行业务经营活动的一项基础工作，在发挥其反映和监督作用的同时，还具有直接的促进作用。就建设银行自身经营而言，会计人员便可以在日常核算工作的基础上，通过编报、分析会计报表等形式，在数量方面综合反映行内各项业务活动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收支情况，检验各项业务工作效率和质量，分析银行资金利用效益，预测资金增减变化趋势，参与本行经营决策，以改进和加强经营管理。

三、建设银行会计的特点

建设银行会计是应用在建设银行的一种金融企业会计。建设银行业务经营活动的特点和自身的性质，决定了建设银行会计与其他部门、单位会计相比，具有许多独特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从核算的内容上看，它既核算对内业务，又核算对外业务，并以对外业务为核算主体，使其具有广泛的社会性。

建设银行会计一方面核算自身的经营活动，核算银行内部的资金变化，对于银行自身的各项财产物资、经营收支以及经营成果进行综合的反映和监督。同时还由于全社会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的各项资金往来结算，都必须集中经过银行开户办理。由此引发了建设银行的大部分对外业务活动。这就决定了其会计的核算对象具有社会性的特征，并且要以各开户单位的往来收支活动为核算的主体，以发挥银行会计固有的，对整个社会经济活动进行综合反映的特殊功能。

2. 从核算的过程上看，建设银行会计与建设银行的其他业务处理手续紧密相联，表现出会计核算的及时性。

一般企业单位的会计核算，基本都是在经济业务业已完成后而进行的事后反映和监督。而建设银行的日常会计核算是与本行的其他经营活动结合在一起同时进行的，每笔存款、贷款业务从发生到完成，既是各项业务处理和审批的过程，同时又是会计核算业务的处理过程，待业务处理完毕，会计的核算工作也已基本完成。正是因为会计与其他业务密不可分，相互制约。所以，我们经办的各项业务，都必须掌握系统的会计核算知识和技能。

3. 从核算的形式上看, 建设银行会计具有严格的内部审核检查制度, 具有一定的严密性和正确性。

建设银行会计在每日对外营业过程中, 对每笔业务资金的收付活动, 都必须进行严格的审查, 以保证业务处理的合法性。在各项业务核算中, 会计人员从取得和编制凭证, 到凭证的具体传递、登记账簿, 直至有关会计核算资料的整理和保管, 都必须依据科学的程序办理, 并同时进行了复核, 明确责任。同时, 每日对外营业终了后, 都要按日结账, 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每天的会计工作, 必须保证当天全部会计记录完全相符才算结束。所有这些, 都保证了会计核算工作的正确性。

4. 从核算的方法上看, 建设银行会计为适应各项具体业务的需要, 也具有很大的独特性。

建设银行经营活动的特点, 决定会计在其核算方法上, 也具有很多的独特性。主要表现为: 其一, 受会计核算对象的社会性所制约, 建设银行会计为社会各个经济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分门别类而又综合全面的核算和反映, 就要求对其核算的各项资金, 按照不同的要素性质和单位类别, 设置比一般企业单位会计要多几倍甚至几十倍的会计科目和账户。同时, 会计核算对象的社会性, 决定会计工作在进行账务处理、财产清查、财务分析以及进行会计年度决策等环节上所受的内外制约因素颇多, 都需内外结合进行。其二, 由于会计工作与其他业务活动紧密关联, 所以建设银行会计在编制和使用凭证时, 往往以原始凭证经过必要的业务处理, 来代替记账凭证。同时为满足各项业务活动的需要, 在使用会计科目, 选用账页的格式上都具有特定的要求。如为满足活期储蓄业务核算要求, 而采用专用的分户账等。

第二节 建设银行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一、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又称会计假设, 是指会计准则制度中规定的各种程序和方法适用的前提条件。会计核算对象的确定、会计方法的选择、会计数据的搜集等, 都要以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为依据。我国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包括: 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

(一) 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 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发生的各项交易或事项为对象, 记录和反映企业本身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

会计主体规定为会计人员在日常的会计核算中对各项交易或事项做出正确判断、对会计处理方法和会计处理程序做出正确选择提供了依据。首先, 明确这一基本前提, 才能划定会计所要处理的各项交易或事项的范围。其次, 明确这一基本前提, 才能把握会计处理的立场。最后, 明确这一基本前提, 才能将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与会计主体所有者的经济活动区分开来。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一般来说, 法律主体必然是一个会计主体, 但会计主体不一定是一个法律主体。建设银行做为一个独立核算的集团化金融企业, 目前采取二三级会计主体制度。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

企业是否持续经营，在会计原则、会计方法的选择上有很大差别。一般情况下，应当假定企业将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继续经营下去，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明确这个基本前提，会计人员就可以在此基础上选择会计原则和会计方法。需要注意的是，任何企业都存在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可以判断企业不会持续经营，就应当改变会计核算的原则和方法，并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中做相应披露。

（三）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称为会计中期。

会计分期的目的，在于通过会计期间的划分，将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成连续、相等的期间，据以结算盈亏，按期编报财务会计报告，从而及时向各方面提供有关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信息。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在会计核算过程中之所以选择货币做为计量单位，是由货币的本身属性决定的。货币是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是衡量一般商品价值的共同尺度。其他计量单位（如重量、长度、容积等）只能从一个侧面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果，无法在量上进行比较，不便于实物管理和会计计量。

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一般原则是会计核算一般规律的概括和总结，是会计核算工作的指导思想。为规范企业的会计核算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我国会计制度规定了如下13条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一）客观性

客观性，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如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企业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会计信息使用者的决策需要。因此，就应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资料可靠。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坚持这一原则，就应当在会计核算时客观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会计工作应当正确运用会计原则和方法，准确反映企业的实际情况；会计信息应当能够经受验证，以核实其是否真实。

（二）实质重于形式

实质重于形式，是指企业应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当仅仅按照它们的法律形式做为会计核算的依据。

在实际工作中，交易或事项的外在法律形式或人为形式并不总能完全真实地反映其实质内容。所以，会计信息要想反映其所拟反映的交易或事项，就必须根据交易或事项的实质和经济现实，而不能仅仅根据它们的法律形式进行核算和反映。

（三）相关性

相关性，是指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能够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满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要。

会计信息的价值在于其与决策相关，有助于决策。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坚持这一基本原则，就要求在收集、加工、处理和提供会计信息过程中，充分考虑会计信息使用者的信息需求。

（四）一贯性

一贯性，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企业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具有复杂性和多样性，对于某些交易或事项可以有多种会计核算方法。如果企业在不同的会计期间采用不同的会计核算方法，将不利于会计信息使用者对会计信息的理解，不利于会计信息作用的发挥。

在会计核算工作中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并不意味着所选择的会计核算方法不能做任何变更，在符合一定条件的情况下，企业也可以变更会计核算方法，但需要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中做相应披露和说明。

（五）可比性

可比性，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指标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

不同的会计主体可能处于不同地区，经济业务发生于不同的时间，为了保证会计信息能够满足决策的需要，便于比较不同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只要是相同的交易或事项，就应当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六）及时性

及时性，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不得提前或延后。

会计核算的意义在于及时为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可靠的决策信息。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坚持这一基本原则，一是要及时收集会计信息；二是要及时处理会计信息；三是要及时传递会计信息。

（七）明晰性

明晰性，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清晰明了，便于会计信息使用者理解和利用。

提供会计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要使用会计信息，首先必须了解会计信息的内涵，懂得会计信息的内容，这就要求会计核算和财务会计报告必须清晰明了。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坚持明晰性原则，就要求会计记录应当准确、清晰，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必须做到依据合法、账户对应关系清楚、文字摘要完整；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项目钩稽关系清楚、项目完整、数字准确。

（八）权责发生制

权责发生制，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做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应当做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有时，企业发生的货币收支业务与交易或事项本身并不完全一致。为了明确会

计核算的确认基础，更真实地反映特定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就要求企业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九）配比

配比，是指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收入与其成本、费用应当相互配比，同一会计期间内的各项收入和与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应当在该会计期间内确认。

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坚持配比原则有两层含义：一是因果配比，将收入与其对应的成本相配比；二是时间配比，将一定时期的收入与同时期的费用相配比。

（十）实际成本

实际成本，是指企业的各项财产在取得时应当按照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应当按照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对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等项目的计量，企业应当基于交易或事项的实际交易价格或成本，这主要是因为历史成本是资产实际发生的成本，有客观依据，便于查核，也容易确定，比较可靠。

（十一）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

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合理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的界限。凡支出的效益仅及于本年度（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应当做为收益性支出；凡支出的效益及于几个会计年度（或几个营业周期）的，应当做为资本性支出。

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划分资本性支出与收益性支出，要求企业在会计核算工作中确认支出时，要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支出，将资本性支出计列于资产负债表中，做为资产反映，以真实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将收益性支出计列于利润表中，计入当期损益，以正确地计算企业当期的经营成果。这主要是因为，资本性支出的效益可在几个连续的会计期间发挥作用，而收益性支出的效益只在当期发挥作用。

（十二）谨慎性

谨慎性，是指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遵循谨慎性原则的要求，不得多计资产或收益、少计负债或费用，但不得设置秘密准备。

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坚持谨慎原则，要求企业在面临不确定因素的情况下做出职业判断时，应当保持必要的谨慎，以不高估资产或收益，也不低估负债或费用。

（十三）重要性

重要性，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遵循重要性原则的要求，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对交易或事项应当区别其重要程度，采用不同的核算方式。对资产、负债、损益等有较大影响，并进而影响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据以做出合理判断的重要会计事项，必须按照规定的会计方法和程序进行处理，并在财务会计报告中予以充分、准确地披露；对于次要的会计事项，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和不致于误导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做出正确判断的前提下，可适当简化处理。

第三节 建设银行会计要素

一、建设银行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是对会计对象具体内容所做的最基本的分类，它科学地概括了会计对象的基本内容。建设银行的会计要素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六项。

（一）资产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并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资产具有以下基本特征：其一，资产是由于过去的交易或事项所形成的，是现实资产，而不是预期的资产，是过去已经发生的交易或事项所产生的结果；其二，资产是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其三，资产预期会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即会直接或间接地增加流入企业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潜力。预期不能带来经济利益的，就不能确认为企业的资产。

建设银行的资产分为流动资产、中长期贷款、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1.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是指建设银行拥有的可以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耗用的资产。它具体包括如下内容：（1）现金资产，是指建设银行存放的库存现金；本行经费银行存款；存入中央银行的备付金和法定存款准备金、存入中央银行存款、存放同业行和系统行款项及其他形式的现金资产。（2）短期贷款，是指1年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3）短期投资，是指购入的各种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的投资，包括建设银行购入的各种股票、债券和基金等。（4）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建设银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如应收贷款利息）和预付账款等。（5）待摊费用，是指建设银行已经支出，但应当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在1年以内（含1年）的各项费用，如低值易耗品摊销、预付保险费等。（6）存货，是指为业务经营需要或耗用而储存的各种资产，如各类库存物资及低值易耗品等。

2. 中长期贷款

中长期贷款，是指对借款单位发放的贷款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种贷款。

3.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是指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持有时间准备超过1年（不含1年）的各种股权性质的投资、不能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长期投资。

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1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用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价在2000元以上，且使用期限超过2年的，也应当做为固定资产。

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经营或者提供劳务、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无形资产分为可辨认无形资产和不可辨认

无形资产。可辨认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不可辨认无形资产是指商誉。

6. 其他资产

建设银行其他资产包括被冻结存款、冻结物资以及涉及诉讼中的财产等。

(二) 负债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负债具有以下基本特征：其一，负债是基于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产生的；其二，负债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其三，负债这一现时义务的履行通常关系到企业放弃含有经济利益的资产，以满足对方的要求。其四，负债通常是在未来某一日通过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来清偿。

建设银行的负债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1.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含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它具体包括：吸收的各项短期存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行和系统行存放款项、同业拆入资金；应解汇款、汇出汇款；应付利息、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应付利润、其他应付款、应交税金、预提费用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等。

2. 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1年或者超过1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负债。它具体包括：吸收的各种1年以上的定期存款；各种贷款基金；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三)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

1. 资本金

银行企业的实收资本，是银行为从事其业务经营活动，而由投资者实际投入的资本。它是银行企业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前提条件，也是银行最可靠、最稳定的经营资金。

2.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金，是资本金的准备形态，它包括资本溢价、接受捐赠资产、拨款转入、外币资本折算差额等。

3.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金，是指按国家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和公益金。

4. 未分配利润

(四) 收入

建设银行收入，是指在有关经营业务中形成的各种经济利益的总流入。主要收入包括：利息收入、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和有关金融服务收入等主营业务收入；与本行业务经营无直接关系的各种其他业务收入。

(五) 费用

建设银行费用，是建设银行在各项业务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种经济利益的流

出。它主要包括建设银行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成本支出和与主营业务无直接关系的其他业务支出。

（六）利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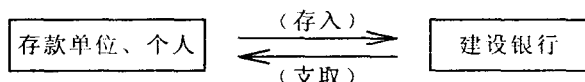
建设银行利润，是建设银行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二、建设银行会计要素在其业务经营中的增减变化

建设银行的各项会计要素，在建设银行的各项经营业务中，均会发生相应的增减变化。现仅就建设银行的主要业务说明如下。

（一）存款业务中的增减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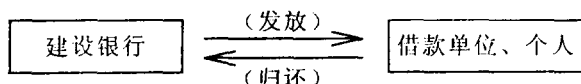
存款是建设银行的基本负债业务。建设银行办理存款业务时，与相应的单位、个人之间是一种存款、取款的关系。存款单位、个人不断地将资金存入、支取，再存入、再支取，引起了建设银行的存款业务资金变动。其增减变动形式如下图所示。



存款单位、个人将资金存入建设银行时，表明建设银行负债的增加；存款单位、个人支取存款时，表明建设银行负债的减少。

（二）贷款业务中的增减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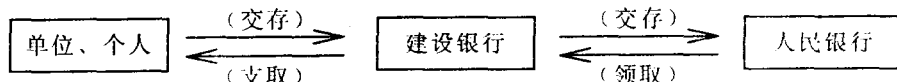
贷款是建设银行的基本盈利性资产业务。建设银行办理贷款业务时，与相应的借款单位、个人之间是一种借贷关系。建设银行不断地对借款人发放和收回贷款，引起了建设银行的贷款业务资金变动。其增减变动形式如下图所示。



建设银行对借款单位、个人发放贷款时，表明建设银行资产的增加；收回借款单位、个人归还的贷款时，表明建设银行资产的减少。

（三）现金出纳业务中的增减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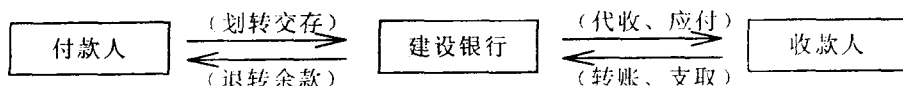
建设银行现金的收付，主要是有关单位和个人向建设银行存、取货币资金，以及向开户人民银行领存货币资金。其资金的变动形式如下图所示。



有关单位和个人向建设银行交存货币资金，或是建设银行向开户人民银行领取货币资金时，表明建设银行现金资产的增加；当单位、个人支取货币资金，或是向开户人民银行交存货币资金时，表明建设银行现金资产的减少。

（四）结算业务中的增减变化

建设银行结算资金的变化，主要表现为建设银行因办理各项结算业务，而形成各项结算资金的增减变化。其资金变动形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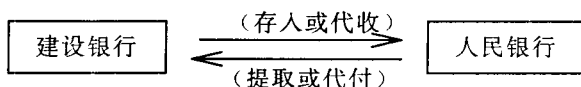


建设银行在收到的付款人从其有关的资金账户划转或以现款直接交存银行的结算用款，以及建设银行事先获取的代收应付给收款人的款项时，则表明建设银行结算负债的增加；建设银行在将付款人预先交存建设银行的结算款结余划转回资金户或退回现款，以及收款人来行支取或办理转账收回应收款时，则表明建设银行所获结算负债的减少。

（五）银行往来业务中的增减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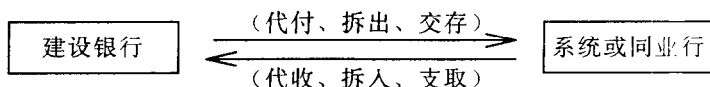
建设银行与其他银行机构的往来业务，主要有与开户人民银行的资金往来，与系统内行处的往来，以及与其他商业银行间的同业账务往来。

建设银行与人民银行间的往来关系，主要是通过开户人民银行进行货币资金的领存，通过人民银行进行与其他银行间的往来划款的清算，以及要通过人民银行业务资金的调拨等，而需由开户的人民银行办理各项资金领存和代收、代付款业务。其资金变动形式如下图所示。



建设银行将资金存入人民银行，或人民银行代替建设银行收进款项时，表明存放于人民银行现金资产的增加；向人民银行支取资金或由人民银行代付资金时，表明存放于人民银行现金资产的减少。

建设银行与系统内行处、同业行处的往来关系，主要是建设银行因办理结算业务、资金拆借业务、相互代理业务等，而引起的资金交存或支取账务往来。其资金变动形式如下图示。



建设银行在结算中为本系统行处或同业行处代付款项，在资金拆借时，向系统行、同业行处拆出款项，或是由于委托其他行处办理有关业务而向其交存款时，都表明在系统行或同业行处现金资产的增加；当从其他行支回有关款项时，表明在其他行处现金资产的减少；相应的，建设银行如发生代收、拆入款项时，则表明从系统行或同业行处所获取借入资金负债增加；反之，则减少。

（六）内部财务收支业务中的增减变化

建设银行的内部资金收支，主要表现为在业务经营活动中所需支付的各项费用支出，获取的各种收入，以及对经营成果（收入—支出）所进行的分配。

建设银行在经营活动中，其费用支出，表现为经营费用的增加；因开展各项业务经营活动，而获得一定的经营收入或营业外收入则表现为收入的增加；而将其所获取的经营成果进行分配，表明所获利润的减少。

综上所述，建设银行的会计要素在其各种业务活动中的增减变化都具有其特定的规律性。我们研究和掌握这些规律，对于掌握会计核算的方法和规律都具有重要指导作用。

第四节 建设银行会计的任务及其组织

一、建设银行会计的任务

建设银行会计的任务，是由其所肩负的业务职能决定的。建设银行会计就是要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结合建设银行的业务经营实际，全面执行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全过程的会计核算标准，全面履行会计职能，充分发挥会计的应有作用。它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严格执行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按照国家的政策、法令和财经法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地记录和反映业务经营情况。

2. 办理资金收付和划拨清算等结算业务，做好资金结算和现金出纳工作，认真执行结算制度，遵守结算纪律，准确收付款项。实施会计监督，维护国家利益，确保国家资产安全。

3. 加强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会计管理，正确核算成本，努力增收节支，降低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4. 正确、真实编制会计报表，并运用会计数据和资料，分析经营业务和财务状况，努力参与经营，积极提供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

5. 健全工作制度，强化内部制约机制，建立良好的会计工作秩序，使会计工作达到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

二、建设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

建设银行的会计工作，是依据统一的会计法规制度，通过设立一定的职能机构，科学地组织起来，并由各类专门会计人员来具体从事和完成的。正确而合理地组织会计工作，是完成建设银行会计任务，充分发挥其作用的必要前提。

(一)建设银行的会计制度

会计制度，是组织和从事会计工作所必须遵循的规范和规则。制定会计制度，是组织会计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

建设银行的会计制度是由总行依据国家统一颁布的《会计法》、《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企业会计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人民银行统一制订的《金融保险企业会计制度》制定的，由各级经营行具体贯彻执行。凡属全行性的基本会计制度和核算办法，由总行制定；分行可根据辖内的具体情况和需要，做必要的补充和修订，但不能与总行的规定相抵触。各经办行处在执行制度过程中，对不妥之处，应及时反映，积极建议总、分行研究解决。在上级行未同意批复之前，不能擅自更改，以保证会计制度的统一性和严肃性。

建设银行的会计制度，应保持相对的稳定性，以保证会计工作连贯地进行。同时，随着经济管理体制和建设银行经营体制的变革，建设银行的会计制度，也必然随着客观情况的变化做相应的修改补充和完善，坚持合理的，废除不合理的，使会计制度更能符合客观实际。自1994年1月1日推出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以来，随